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3

##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1,00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0.08%。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300,000股,回购价格为6.759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101,000股,回购价格为6.629元/股。
- 2.本次注销的期权数量为922,000份,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0.16%。其中,注销首次授予期权720,000份,注销价格为2.02,000份。
- 3.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回购注销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0年7月3日办理完成。
- 4.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及实施情况
  - 1.2018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制定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伦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正咨询”)就《激励计划》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2.公司已在内部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自2018年6月28日至2018年7月7日,在公示期间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书面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馈。此外,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18年7月12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说明及核查意见》。
  - 3.2018年7月1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激励计划获得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及监事会确定首次授予。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符合条件下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必需的全部事宜。
  - 4.2018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出具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以2018年7月27日授予授予,向符合条件的316名激励对象(不含留置部分)首次授予权益32,017.50万股,其中股票期权1,345,000股,限制性股票672.50万股。
  - 5.2018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名自愿辞职或经个人原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仍有313名激励对象符合激励资格,其权益总额不变。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345,000份调整为1,293,000份,预留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55,000份调整为307,000份;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72.50万股调整为646.50万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27.50万股调整为115.50万股。
  - 6.2018年8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通知,中登深圳已于2018年8月31日完成了对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审核及登记工作。
  - 7.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中伦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8.2019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 9.2020年6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1,000股,回购价格为6.629元/股,注销的期权数量为922,000份。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61,066.60万股,606.60万股,606.60万股。
  - 10.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按照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依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情况,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期权价格由13.15元/股调整至13.10元/股;因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3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行权/解锁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授予其的922,000份股票期权及461,000股限制性股票不进行行权/解锁。
  - 11.2020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注销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其定价依据、资金来源
    - (一)注销/回购注销原因
 

根据《激励计划》“第八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变动的处理”中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包括被裁员)、自愿辞职或经个人原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激励对象已离职解除限售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计划行权/解除限售,其权益按尚未获得行权/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不得行权/解除限售,并由公司按本计划的规定注销该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8名A类和预留授予的8名共计3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对对其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对其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 (二)注销/回购注销价格
 

本次公司对上述3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922,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61,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本次注销的期权、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分别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15%、0.08%。
    - (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资金来源
      - 1、《激励计划》有关回购注销的规定
      - (1)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于应考核当年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 (2)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辞退)而离职,自情况发生之日起,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计划行权/解除限售,其权益按尚未获得行权/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不得行权/解除限售,并由公司按本计划的规定注销该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 (3)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公布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该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61,066,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根据公司公告《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激励对象权益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若公司发生派息

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P = P_0 - V$   
 其中:P<sub>0</sub>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综上,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回购价格(不含同期存款利息)将由6.68元/股调整为6.53元/股。

2.限制性股票回购资金来源

(1)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资金来源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售期为20个月,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于2016年10月24日起执行至今的基准利率,一年定期存款利率为2.10%,则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最终回购价格为:6.53×(1+2.10%×2×20/24)=6.759元/股,本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00,000股,则本次拟用于回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4,433,240.00元。

(2)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资金来源

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资金使用期为一年,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于2016年10月24日起执行至今的基准利率,一年定期存款利率为1.5%,因此,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最终回购价格为:6.53×(1+1.5%)=6.629元/股。本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1,000股,则本次拟用于回购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669,428元。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4,102,668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实施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229号),截至2020年6月19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已全部汇至各回购对象银行账户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6109,060,000股截至60,598,00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在中登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票结构变动情况表

| 股份类别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后       |                |       |
|----------------|----------------|-------|-------------|----------------|-------|
|                | 数量             | 比例%   | 数量          | 比例%            |       |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 311,774,721.00 | 51.19 | -461,000.00 | 311,313,721.00 | 51.19 |
| 限售流通股          | 17,522,000.00  | 2.86  |             | 17,522,000.00  | 2.86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8,000,000.00   | 1.33  | -461,000.00 | 8,227,000.00   | 1.34  |
| 首发限售流通股        | 289,258,020.00 | 46.81 |             | 289,258,020.00 | 46.81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97,284,879.00 | 48.03 |             | 297,284,879.00 | 48.03 |
| 三、限售合计         | 609,059,500.00 | 48.81 | -461,000.00 | 608,598,500.00 | 48.85 |

注:本次变动后的股本为3608,598,600.00股,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607,723,600.00股,两者差额为公司股票回购行权引起股本增加所致。

五、本次股票期权/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动力与士气。

特此公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9

##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及致歉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卢晋先生等9人计划自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自2020年5月27日至2020年11月26日),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3,1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0.53%。

近日,公司收到监事会主席金结林先生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因实际操作超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和致歉声明,获悉金结林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成,本次金结林先生实际减持公司股份18,863股,超额减持863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股份数量(股)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        |            | 最高          | 最低    |         |                 |
| 金结林  | 18,000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0/7/2-2 | 20.99       | 22.02 | 18,363  | 0.03            |
|      |           | 合计     |            |             |       | 18,363  | 0.03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         | 占股本比例(%) | 股数         | 占股本比例(%) |
| 金结林  | 合计持有股份     | 75,490,000 | 0.012    | 56,587,000 | 0.009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8,862,000 | 0.003    | 18,862,000 | 0.003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56,578,000 | 0.009    | 56,587,000 | 0.009    |

二、超额减持情况说明

- 1.金结林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其减持计划已执行完毕。金结林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2.因减持计划与实际操作,金结林先生本次实际减持数量超出预披露的减持计划863股,涉及交易金额18,217元。该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 3.事项处理及致歉等相关说明
  - 1.金结林先生减持行为发生后,立即就上述超额减持的情况,主动向公司提交了《关于超额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及因实际操作超额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和致歉声明》,并对本次超额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对本次减持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深刻表达歉意,对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道歉,并表示今后将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培训,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 2.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组织安排相关人员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培训,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四、备查文件

金结林先生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及因实际操作超额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和致歉声明》。

特此公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20-043

##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分红派息方案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0/7/9 | -     | 2020/7/10 | 2020/7/10 |

●通过分红派息的支付方式:否

●通过分红派息的大会名称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21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 1.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 2.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3.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1,952,67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19,054.44元。

三、相关说明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0/7/9 | -     | 2020/7/10 | 2020/7/10 |

四、分配派息办法

- 1.实施办法
  -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 2.自行发放对象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威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编号:20126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根据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并就有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东方电气 公告编号:2020-035

##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事项》,拟向日本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在日本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日本市场的营销推广及销售服务业务。

近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已完成注册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株式会社Japan  
 住所:埼玉県川口市朝日一丁目16番7号  
 成立日期:2020年4月19日  
 主营业务:1.电动自行车用零部件的电机、控制器、扭矩传感器、仪表、电池、充电器及自行车零部件的营销、销售及进出口;2.电动自行车用零部件的电机、控制器、扭矩传感器、仪表、电池、充电器等相关信息的提供及售后服务;3.上述各项附随的所有相关业务。

法定代表人:高亮元  
 注册资本:1500万日元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0932 证券简称:泰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0-023号

##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
-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0/7/9 | -     | 2020/7/10 | 2020/7/10 |

●通过分红派息的支付方式:否

- 1.通过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80,816,89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9,040,844.50元。
- 2.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3.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80,816,89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9,040,844.50元。

四、分配派息办法

- 1.实施办法
  -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 2.自行发放对象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0-44

##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35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根据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相关问题澄清核实后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20-066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1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岭南生态 公告编号:2020-094

##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2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0-046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详见于2020年5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国际公告”栏目。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记名方式发行,选择非现场发行方式。公司目前在册人数17人,实际参与申购16人,在册员工人数994.12%,选择非现场发行(后附附页)16票获选为前九名投资者代表。

五矿资本第九届监事会其他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审查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名单。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20-066

##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装备山东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渡期损益支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6月20日,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中电装备山东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拟向中电装备山东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电子”)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0-046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详见于2020年5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国际公告”栏目。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记名方式发行,选择非现场发行方式。公司目前在册人数17人,实际参与申购16人,在册员工人数994.12%,选择非现场发行(后附附页)16票获选为前九名投资者代表。

五矿资本第九届监事会其他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审查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名单。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20-066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1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0-046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详见于2020年5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国际公告”栏目。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记名方式发行,选择非现场发行方式。公司目前在册人数17人,实际参与申购16人,在册员工人数994.12%,选择非现场发行(后附附页)16票获选为前九名投资者代表。

五矿资本第九届监事会其他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审查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名单。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20-066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1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岭南生态 公告编号:2020-094

##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2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0-046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详见于2020年5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国际公告”栏目。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记名方式发行,选择非现场发行方式。公司目前在册人数17人,实际参与申购16人,在册员工人数994.12%,选择非现场发行(后附附页)16票获选为前九名投资者代表。

五矿资本第九届监事会其他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审查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名单。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20-066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1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0-064

##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7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德强先生主持,全体董事9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李德强先生、李俊刚先生、周洪才先生、李俊刚先生、李俊刚先生、李俊刚先生、李俊刚先生、李俊刚先生、李俊刚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德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8.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6.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7.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8.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0.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6.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7.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8.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0.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